

证券代码：838486

证券简称：远正智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南路 25 号 A2 栋 4 楼公司会议室。

###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电子通讯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30日10时00分至12时00分。

###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486	远正智能	2025年12月2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监事会制度》的议案	√

### （一）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

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 （二）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相关管理制度，包括：《董事会制度》、《股东会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管理制度修订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2025-021、2025-023至2025-029）。

## （三）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监事会制度》。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22）。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单位或者有限合伙企业，其代表持单位授权书和本人身份证件办理

登记手续。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12 月 30 日 9 时 00 分至 10 时 00 分

(三) 登记地点：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南路 25 号 A2 栋 4 楼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吴秀娟，联系电话：020-39008826，传真号码：020-39099893，联系地址：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南路 25 号 A2 栋 4 层，邮 政编码：511458。

(二) 会议费用：参加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州远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5 日